

中国石化山东泰山石油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国石化山东泰山石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13年11月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位监事，会议于2013年11月19日在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应出席会议的监事3人，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王明昌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关于公司监事会主席、监事包信源先生辞职的议案；

接受包信源先生因工作调整辞去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主席、监事职务的请求。

公司监事会于日前收到监事会主席包信源先生的辞职申请。包信源先生向监事会申请不再担任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主席及监事职务。因包信源先生的辞职导致监事会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依照相关法律规定,其辞职申请将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监事补其缺额后生效。包信源先生辞职生效后将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公司监事会对包信源先生在任职期间所做的工作表示由衷的感谢！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关于增补第七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提议增补贾天勇先生（简历见附件）为公司第七届监

事会监事，任期到本届监事会届满。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此公告。

中国石化山东泰山石油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一三年十一月二十日

附件

贾天勇先生简历

贾天勇先生，1962年12月出生，大学文化，会计师。历任中国石化山东枣庄石油分公司党委副书记、副经理；中国石化山东莱芜石油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中国石化山东莱芜石油公司党委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中国石化山东枣庄石油分公司经理。现任中国石化山东泰山石油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拟任中国石化山东泰山石油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不在股东单位或其他单位任职或兼职；与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5%以上股权的股东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没有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